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承诺效益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的有关规定，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编制了2015年度《关于承诺效益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2015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 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本次交易金额为5,025万美元，包括两部分：（1）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泰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泰格”）以现金3,025万美元收购Song Li等20名自然人持有的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以下简称“方达医药”或“标的公司”）合计61,243,380股普通股；（2）香港泰格以现金2,000万美元认购方达医药新发行的40,491,491股普通股。本次交易后，香港泰格持有方达医药101,734,871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69.84%。

（二）本次重组实施过程

2014年7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52号），核准本次交易。

2014年7月25日，方达医药已向香港泰格签发了股权证书，方达医药101,734,871股普通股已登记在香港泰格名下。至此，本次重组的资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二、承诺效益实现情况

Frontage Laboratories Inc（方达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达医药”）主要从事一期临床研究，业务较为专业，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2014年6月公司完成对美国方达的收购，根据收购协议，收购价款为5,025万美元，目前已经支付4,720万美元，剩余525万美元根据方达医药2014年至2017年效益实现情况支付。根据协议约定，2015年方达医药承诺实现600万美元。

根据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小组对方达医药执行审计程序后，方达医药2015年度效益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年度	效益承诺数	实际实现效益数	差异额	完成率
2015 年度	600.00	497.85	-102.15	82.98%

三、结论

方达医药2015年度实际实现效益未能按照承诺情况完成。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